勇当射阳河畔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力军

——千秋镇镇长袁涛就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答公众提问

政风热线

县纪委监委
县委宣传部
县政府纠风办
县融媒体中心　主办
热线电话:82367900、69966891

近年来,千秋镇党委、政府围绕勇当射阳河畔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力军,以绘就“水绿风光养眼、良好生态养生”的射阳河畔好风光为统揽,聚焦高质量发展,聚力加速度崛起,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日前,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袁涛就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答公众提问。

问:介绍一下千秋镇的基本情况。

答: 千秋镇因射阳河千秋港而得名,清末状元、民族实业家张謇在千秋港废盐灶兴农垦,寓意“立业千秋”。千秋地处射阳县中部偏北,南濒射阳河,由原千秋乡、鲍墩乡于 2001 年合并而成,镇域总面积 177.21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17.17 万亩,拥有 5 公里海岸线、34.8 公里射阳河岸线,总人口 59832 人,下辖 4 个居委会、14 个行政村,先后荣获“国家级生态镇”“国家级卫生镇”等称号。近年来,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勇当射阳河畔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力军,以绘就射阳河畔好风光为统揽,点燃产业新引擎,集聚绿色新动能,全力以赴抓项目、强产业、兴镇村、惠民生、促发展,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2021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8.3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77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5426 元。

问:近年来,县委县政府提出“全面打造北部生态经济板块”的部署要求,千秋镇在贯彻落实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答:近年来,我们锚定“勇当射阳河畔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力军”总目标,大力打造“1+2”一带两园,致力做美射阳河畔风光带,做精中小企业科创园,做特现代农业示范园,精准发力、强势推进,全力绘就“射阳河畔好风光”的千秋画卷。深入组织开展“企业大走访、项目大推进、产业大招商”活动,对全镇工业企业实现“一企一专员”全覆盖,科学合理综合评价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情况,进一步激活洪杼纺织、翰信纺织内生动力。围绕康养中心建设,全面优化项目全周期服务流程,推动杨氏骨科康养项目土地挂牌,力争做到拿地即开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叫响“一米一蒜”“千秋味道”等特色品牌,全面推进大蒜仓储冷链项目建设,开展部级高产创建 15000 亩、省级 5000 亩示范田片区建设,全力组织 2.5 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完成 4000 亩联合高标准农田自建任务,因地制宜创塑“一村一品”,逐步完善联合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问:千秋镇在产业项目招引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答:我们坚持以企业大走访积蓄发展动力,以项目大推进厚植发展根基,以产业大招商提升发展质态,全面激发产业发展新动能。产业特色逐步彰显,现有规上企业 12 家(粮油果蔬加工产业链企业 4 家、智慧家纺产业链企业 6 家、香精香料类企业 1 家、总部经济类企业 1 家)。镇中小企业科创园一期总规划面积约 600 亩,目前已建成 300 亩并入驻嘉荣纺织、源满纺织、翰信纺织、丰隆纺织、洪杼纺织等一批重点纺织项目。丰隆纺织新上浆纱生产线,初步形成了有纺有织有面料的纺织产业基础,实现从纺纱—织造(针织、梭织)—面料—终端应用的全产业链条。项目招引纵深推进,持续举办企业家新春茶话会和各类招商推介会,今年新签约林夕纺织、日明消防、雷工工具 3 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新开工林夕纺织、炜烨自动化 2 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新开竣工开谷食品、恒兴纸业 2 个亿元以下项目。积极推动金澜纺织实现腾笼换鸟,9 月底成功签约招引常熟帝网织造项目,彻底盘活金澜纺织土地厂房。项目服务提质增效,春竹香料成功获批 4 星上云企业,成功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翰信纺织获评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炜烨自动化、平源科技等 8 家企业获批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全力服务春竹香料投入 8450 万元实施技改项目 3 个,炜烨自动化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

问:近年来,千秋镇在城乡面貌方面有了哪些改善提升?

答:我镇积极围绕城乡统筹,镇村建设焕发新面貌。生态旅游实现突破,在射阳河畔打造阳河湾生态旅游区,总体规划面积 400 公顷,已完成设计文本制定、渔火巷民宿项目房屋征收和秋千主题公园土地性质调整,已建成岁月千秋馆、千亩彩色林等项目。成功签约生态康养项目,与杨氏骨科医院形成“阳杨联动”,一期 27 亩现已完成土地摘牌,12000 平方米新院址正在进行深度规划设计。同时立足射阳河文化,成功举办咏叹射阳河、致敬射阳河、守护射阳河系列活动。农房改善持续发力,拆除农村危旧房 2155 户,对四类对象户危房改造近 1600 户,新建沙港、三区两个新型农村社区 608 户全部交付使用,沙港获批创建农房改善省级示范项目、创成市级特色田园乡村,今年启动竹节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镇村面貌不断提升,栽植各类乔灌木 4.3 万株,新增绿地面积 11.2 万平方米,有效提升集镇绿地率约 6.6%;新建占地 29 亩的市民健身公园、占地 38 亩的党建湿地公园各一个,新增口袋公园 2 个。完成四旁植树 6 万株、农田林网 3000 亩,全力打造 120 公里生态河道,绿色生态底色更浓。集镇累计建成污水处理主管网 13.1 公里,配套入户支管网 5.3 公里;实现污水站点行政村全覆盖。累计建成主管网 18 公里,入户支管网 7.6 公里。

问:请介绍一下千秋的农业发展情况。

答:我镇 2020 年名列盐城市农业强镇 30 强第 22 位,农业以大蒜、大米、大麦为主,现有酱油酿造企业 3 家,年产量达 3000 吨;“青龙”牌白蒜保鲜企业 5 家,保鲜库年容量 1 万吨;烘干房 28 家、家庭农场 98 家、合作社 35 家。建强农业基础,千秋镇农业示范园位于 226 省道西侧,主要以大蒜、大米为主,设施葡萄、农产品加工为辅,园区已建成 200 亩高效设施农业,入驻投资 1 亿元的荣扬蔬菜分拣项目,二期计划扩建 150 亩。农业生产水平逐步提高,投资 2.6 亿元,实施 17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 18 个村居 16.44 万亩,完成 2022 年运粮、东明片区项目建设后,将实现高标准农田整镇全覆盖。力促农业发展,全面完成粮食保供、生猪保供任务,深入开展“万企联万村、共走振兴路”活动,全力保供疫情期间蟹苗销售,获得群众一致好评。2018-2021 年村集体经营性收入累计增幅 183.31%,平均增幅 61.1%,村级债务化解累计化解率达 22.56%,平均化解率 7.52%。截至目前,所有村居集体经营性收入均完成今年既定目标任务,全部超 40 万元,其中一心、联合 2 个村居集体经营性收入超百万元。

问:请介绍一下千秋镇在高标准农田建设方面的有关情况。

答:我镇总耕地面积 15.5 万亩,共已实施 17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投资 2.6 亿元,涉及 18 个村居 14.08 万亩。2022 年完成 1.26 万亩和 2023 年完成联合片 0.16 万亩项目后,高标准农田项目在我镇实现全覆盖。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共计 1.26 万亩,总投资 3247.5 万元,共有 2 个项目区,涉及 4 个村居。其中东明片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面积 0.91 万亩(东明 6550 亩,陆墩 810 亩,沙港 1739 亩),总投资 2387.86 万元。运粮片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面积 0.35 万亩,总投资 859.64 万元,工程目前总进度达 58%以上,正在按序时施工。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计划施工面积共计 1.33 万亩,总投资 2820 万元,共有 2 个项目区,涉及 3 个村居。其中联合片 0.16 万亩为新建项目;滨南片 1.17 万亩为改造提升项目工程,目前项目均已申报入库。

问:千秋镇已经举办了多次阳河湾旅游节,下一步在这方面有哪些措施?

答:我们将立足“一带两翼三大板块”,围绕射阳河畔风光带,以海千线为轴,以推广、沙港两个半岛为两翼,打造康养民宿、高效农业、乡村旅游三大板块,绘就“水绿风光养眼、良好生态养生”的射阳河畔好风光。康养民宿聚“人气”。擦亮“杨氏骨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色招牌,12 月份启动阳河湾生态康养示范基地一期建设,确保明年 10 月前建筑面积超万平方米的主体工程竣工投运,形成集“医养、康养、疗养”为一体的健康综合服务中心。积极引进民间资本,配套“渔火巷”民宿,融入渔耕文化、乡风民俗,创塑康养小镇品牌,形成“阡陌河田,枕水而居”的现代生态康养 IP。高效农业接“地气”。以射阳河东段为节点,充分发挥联合、推广高标准农田全覆盖的优势,打造万亩高效农业示范区,提升规范黄颡鱼养殖基地,做足“一粒米”“一条鱼”的品牌文章,打造绿色生态农业样板区。乡村旅游点燃“烟火气”。做好沙港新型社区“后半篇文章”,西延打通 8 公里射阳河旅游公路,启动建设千亩芡实种植基地、“为荷而来”千亩荷塘水韵,打造乡村旅游网红打卡地,真正把生态做成产业、产业做成风景,实现美丽生态走向美丽经济。

问:千秋镇在民生方面取得哪些成效?

答:近年来,我镇民生福祉不断增强。建成 14 家居家养老服务中心、5 家居家养老服务站,实现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和常态化运行。持续提升 18 个村居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千秋卫生院公共卫生楼主体竣工(装潢进入财评阶段);杨氏骨伤专科医院病床 60 多张,骨伤科、骨外科、腰间盘突出症专科在业内享有盛誉。镇内现有学校 5 家,2 所幼儿园(千秋镇中心幼儿园公办镇有)、2 所小学、1 所中学,目前在校学生合计 2000 余人,“十四五”期间千秋小学创建省级智慧校园。民生实事稳步推进。全镇镇村公路 445 公里,其中公交线 110 公里,村道 290 公里,配备了 28 名养护工,市县验收实绩均名列全县前茅。优化交通路网,投入 450 万元新增硬件设施减少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完成辖区内 110 公里的沿线临水路段安保工作,按照“四好公路”标准打造农路 112.13 公里,近 3 年完成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路 10.42 公里。通过政府引导、镇村主办、村民共享,在全县率先试点公益医疗互助,参保率达 61%;走访困难群体 2423 人,发放各类补贴救助资金 32 项 2564 万元;组织 349 名优抚对象参加免费体检,发动 1436 名退役军人申领优待证。

问:千秋镇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答:当前,我们按照中央和省市县部署要求,不折不扣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策部署,切实把全镇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一是党员干部带头学。镇党委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10 月 16 日组织全体镇村党员干部集中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会,聆听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二十大报告;10 月 26 日召开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部署全镇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工作,要求全镇党员干部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上走在前、做表率,利用支部会议集中学、学习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对标对表学、结合实际学,真正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10 月 31 日邀请团县委书记到镇实践所开展“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主题宣讲,团结带领广大青年立足岗位,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和时不我待的责任感,积极投身“争先创牌”的火热实践,在竞逐新赛道中不断开创“向海图强”新局面,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加强培训主动学。镇党委向全镇 18 个村(社区)党总支、30 个党支部发放《党的二十大文件汇编》《二十大党章修正案学习问答》等学习用本,同时采取观看视频回顾二十大经典瞬间等方式,在全镇掀起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要求注重全面准确理解二十大精神,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原原本本、逐字逐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三是利用阵地“开放学”。千秋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制作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展板 28 块,安排理论宣讲志愿者现场讲解、百姓名嘴专题宣讲,18 个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实现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全覆盖,进一步营造浓厚学习氛围。同时,利用农家书屋、“知秋阅读”大喇叭播报、“喜庆二十大、幸福连万家”——优秀作品进基层巡演等载体,通过诵读报告原文、文艺表演等方式,用群众通俗易懂的语言、喜闻乐见的形式积极传递党的二十大“好声音”。四是创新形式走心学。选送镇宣传干事参加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集训营,推出“我学我讲二十大”领读者“阅”走鹤乡短视频。“醉美千秋”微信公众号推送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专栏 41 期,为全镇党员干部群众提供在线学习和培训。同时,将学习课堂搬到田间地头、农家庭院,通过快板、小板凳宣讲等形式,让党的二十大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

问:接下来千秋镇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方面有哪些安排?

答: 一是组建青年理论学习小分队。成立由机关青年干部、千秋中学思政教师、文化文艺志愿者等组成的青年理论学习宣讲小分队,开展“理论后备箱”市集、青年读书露营活动,学习、宣讲时间地点灵活机动,积极营造理论随时学、随处学的良好氛围。二是创新开展理论宣讲。利用“阳河湾”大讲堂、县委党校理论名师、农民理论家、百姓名嘴等开展“七进六讲”活动。开展宣讲小分队“送‘理’到家”,青年讲师团“送‘学’上门”暨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打造移动的宣讲课堂。三是开展热议“二十大”活动。一方面开展“实践站长说”,通过访谈形式开展实践所(站)长说,畅谈学习心得、感悟体会、工作打算等。一方面开展村干部热议活动,组织村干部读原文,广泛交流“二十大”感悟等方式,提升村组干部对“二十大”精神的领会。同时,推动我镇市级乡村振兴先进个人、县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参与团县委组织的“五四杰青看家乡变化”“鹤青说”等活动。

问:现在千秋农房改善的补助标准是什么?进城购房是否享受补助,补助标准是多少?申请补助需提供哪些材料?

答:近年来,国家不断推动实施农房改善,着力解决农村住房安全隐患,全面提升农村住房质量品质,积极引导进城入镇,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

(1)非主干道沿线。对依法取得“两证”的危旧房屋,按照房屋建设年代给予拆除补助:20 世纪 70 年代前、80 年代前、90 年代前、90 年以后建设的房屋分别按 300 元 / ㎡、350 元 / ㎡、400 元 / ㎡、450 元 / ㎡补助,附属及装潢(含厕所、活动板房、水泥场地、围墙、水井、树木等)按每户 3500 元 / 户、4000 元 / 户、4500 元 / 户、5000 元 / 户补助;主房以外的厨房、生产用房等确权附属房按主房补助标准的 70%给予补助。

(2)主干道沿线(S226、三三线两侧 300 米内)。按照非主干道沿线同类标准上浮 200 元 / ㎡补助。

(3)上述补助含宅基地退出费(10000 元 / 户)。房屋拆除后,宅基地收归集体所有,房屋、土地权属注销。

目前我镇屋拆除后房屋产权人到集镇阳河湾小区、振兴新社区购房的,每户奖励 30000 元,同时拆除房屋主房单价可上浮 100 元 / ㎡;进县城新购商品房的,每户奖励 40000 元,申请购房补助需提供房产信息登记证明、购房合同、纳税凭证等,并经县农房办审核通过后方可享受,同时拆除房屋主房单价可上浮 200 元 / ㎡。

要求档案一户一档:包括房屋产权证(原件)、土地使用证(原件)、危房拆除申请书、房屋安全鉴定表、危房拆除申报审批表、村民代表评议表、危房拆除公示、危房拆除协议书、危房拆除照片(与户主合影)、身份证(户口簿)复印件、退出“宅基地、饲料地、自留地、打谷场”承诺书等材料。

问:什么样的家庭可以申请最低生活保障?什么样的家庭不能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申请最低生活保障的基本程序是什么?

答: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730 元 / 月 / 人),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家庭都可以申请最低生活保障。

申请人家庭拥有汽车,拥有大型农机具、经营性船舶,家庭成员是“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企业控股人员”,并从事经营活动,或雇佣他人从事经营性活动,非因拆迁原因,拥有 2 套以上(含 2 套)住房,家庭人均金融资产超过同期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3 倍等情形都不符合申请最低生活保障。

第一步是低保申请,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镇人民政府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材料,如果申请个人有困难的,可以委托所在村(居)民委员会或者其他代理人代为提交申请。

第二步是镇民政办受理,材料齐全的,予以受理;材料不全的,告知申请人补齐所有规定的材料;申请人明显不符合政策条件的,告知申请人不予受理,并且说明理由。

第三步是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按照“逢进必核”要求,申请人及家庭和赡养、扶养、抚养义务人应当提交身份证和家庭经济状况授权委托书,委托县级民政部门对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进行信息核对,主要涉及户籍、纳税记录、社会保险缴纳、不动产登记、市场主体登记、银行存款、证券等信息。同时,镇民政办组织人员到申请人家中了解其家庭收入、财产情况和吃、穿、住、用等实际生活情况。调查人员还要走访申请人的邻居,了解申请人家庭的实际生活状况

第四步是审核,镇民政办在调查、核对等情况提出审核意见,并在申请人家庭所在地村(居)务公开栏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可以不进行民主评议。公示有问题的,要进行民主评议。

第五步是确认和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对符合条件、确认同意给予最低生活保障的,由镇人民政府研究会办确认,同时确定保障金额,并从确认之日下月起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问:近日因密接隔离,后解除隔离,但是苏康码是红码,请问如何转码?

答:这个属于系统问题,系统自动转码失败的话,可以向村反馈,由村上报镇防控办,镇防控办将手动给您申请,等县级部门审批通过后,健康码转绿。

问:现在疫情常态化,经过阳性人员经过地的是否需要进行居家隔离,如果需要居家隔离,需要隔离几天?

答: 根据疫情常态化管理要求,密接人员需要执行 5 天集中隔离 +3 天居家隔离。目前需要累计在家 8 天,按照从隔离第一天开始算。